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王穎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7279

傳真：(02)26533065

電子信箱：howard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912012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21020000I109120124600-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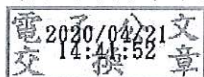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新聞稿乙
份如附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各地方公會及其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保障兒童優先使用兒童口罩的權利，自109年4月23日
(四)起恢復，兒童口罩年齡購買限制，僅有16(含)歲以下
健保卡才能購買兒童口罩。
- 二、另兒童口罩維持週配1200片，請於當日販售時，再登錄進
貨兒童200片(可配銷20人次)，並分6天登錄。
- 三、「口罩實名制」將持續滾動式檢討，併此敘明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



4月15日起 4至8歲小童立體口罩全面網購



發佈日期：2020-04-14

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今(14)日表示，實名制2.0第五期網購自4月15日起開始預訂，除原本成人口罩外，將試辦網購4-8歲小童立體口罩，民眾一樣透過eMask口罩預購系統預訂。另外因成人購買兒童口罩比例過高，將恢復兒童口罩購買年齡限制，16(含)歲以下之健保卡才能購買兒童口罩。

指揮中心表示，因開放成人購買兒童口罩後，經統計有近四分之一的兒童口罩由成人買走，為保障兒童優先使用兒童口罩的權利，4月23日(四)起恢復，兒童口罩年齡購買限制，僅有16(含)歲以下健保卡才能購買兒童口罩。eMask網路預購則配合4月23日起的取貨時間，從第五期的預訂時間4月15日至4月17日(取貨時間4月23日至5月6日)開始實施。

指揮中心說明，明(15)日起將透過eMask口罩預購系統，試辦小童立體口罩全面網購，尺寸約為對折長度在8公分以下、寬度在12公分以下。民眾登入eMask系統會自動辨認年齡，只有16歲以下身分認證，才會出現成人或兒童口罩的選項，提醒民眾購買前務必確認尺寸符合家中孩童需求，其餘購買程序和成人口罩相同。也建議家長可以儘快幫孩童的健保卡綁定家長手機的健保快易通APP，就可以方便幫孩童進行網購。

指揮中心提醒，因兒童口罩與成人口罩單次可購買片數不同，預購繳費金額亦不同，繳費時可與他人合併結帳，但各筆訂單運費仍要分別計價，一旦完成繳費，即無法更換品項；另因製作小童口罩廠商眾多，花色款式及實際尺寸皆略有差異，恕無法提供挑選，除非在領取門市現場發現有破損短缺，一旦離開，歉難提供退換貨服務。